

110年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性別統計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111年5月

目 次

壹、前言	1
貳、性別統計分析	2
一、 認證有效及取得方式	2
二、 認證人員分布區域	4
三、 認證專業領域	8
四、 認證效期展延	10
參、結論	12
一、 認證人員性別概況	12
二、 持續追縱及推展參考	12
三、 認證參與多元設計	12

表 目 次

表 1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方式之性別概況	3
表 2	環境教育人員地區分布之性別概況	4
表 3	環境教育人員行政區分布之性別概況	5
表 4	環境教育人員專業領域之性別概況	8
表 5	環境教育人員展延認證之之性別概況	11

圖 目 次

圖 1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方式之性別百分比	3
圖 2	環境教育人員地區分布之性別百分比	4
圖 3	環境教育人員行政區分布之性別百分比	7
圖 4	環境教育人員專業領域之性別百分比	9
圖 5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之性別百分比	11

110年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性別統計分析

壹、前言

我國於99年通過「環境教育法」，並於100年6月5日正式施行，躋身世界上少數透過立法推動環境教育的國家，並以法制化更進一步地推動專業認證（人員、機構及設施場所）之國家，為臺灣環境教育基礎紮根，賦予更多的推動資源與動能，並促進台灣環境學習產業發展。

環境教育人員對推動臺灣環境教育之成效有決定性影響，為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故環境教育法第10條規定「…環境教育人員得依其學歷、經歷、專長、薦舉、考試或所受訓練予以認證」。

認證採多元開放的立場，希望藉此制度對環境教育的專業知識予以肯定，並核發證明文件，除以薦舉方式取得認證外，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效期為5年，每次可展延5年。依據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3條規定，環境教育人員包含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及社區參與等環境相關專業領域。

透過認證機制，明確環境教育參與路徑，讓更多國人能經由多元管道參加專業人才培訓、接受環境教育服務及實踐環保行動；藉由品質與認證，能提升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與設施場所的執行品質；三大認證相輔相成，

確保有品質的環境教育。

為配合環保署性別主流化觀念及性別平等意識推展，針對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資訊加以整理分析，旨在勾勒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性別概況，分析相關統計數據，提供重要人力統計資料，俾為推動性別主流化施政支援決策及環境教育認證規劃推展之參考。

貳、性別統計分析

本分析內容主要由4項主題組成，分別為認證有效及取得方式、認證人員地區分布、專業領域及認證展延情形，統計資料自100年6月22日認證辦法發布施行以來至110年12月31日，針對已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且認證有效之民眾，統計在性別上的差異，作敘述統計分析。目前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透過學歷、經歷、專長、薦舉及訓練等5種方式取得認證。分析如下：

一、認證有效及取得方式

民眾參與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至110年12月31日認證有效人數計6,230人，其中女性3,182人（占51.08%），男性3,048人（占48.92%）。總認證男女比例無明顯差異。（詳表1）

在六種方式認證申請上，民眾以「學歷」方式取得認證者較多，為4,146人（占66.55%），男性較女性稍多140人（差異2.25%）；其次，為「訓練」方式取得認證者1,350人（占21.67%），女性略多於男性282人（占

4.53%)；再次，以「經歷」方式取得認證者643人（占10.32%），性別比例無明顯差異。（詳表1、圖1）

表1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方式之性別概況

性別 認證方式	女		男		合計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學歷	2,003	32.15	2,143	34.40	4,146	66.55
經歷	340	5.46	303	4.86	643	10.32
專長	16	0.26	44	0.71	60	0.96
薦舉	7	0.11	24	0.39	31	0.50
訓練	816	13.10	534	8.57	1,350	21.67
總計	3,182	51.08	3,048	48.92	6,23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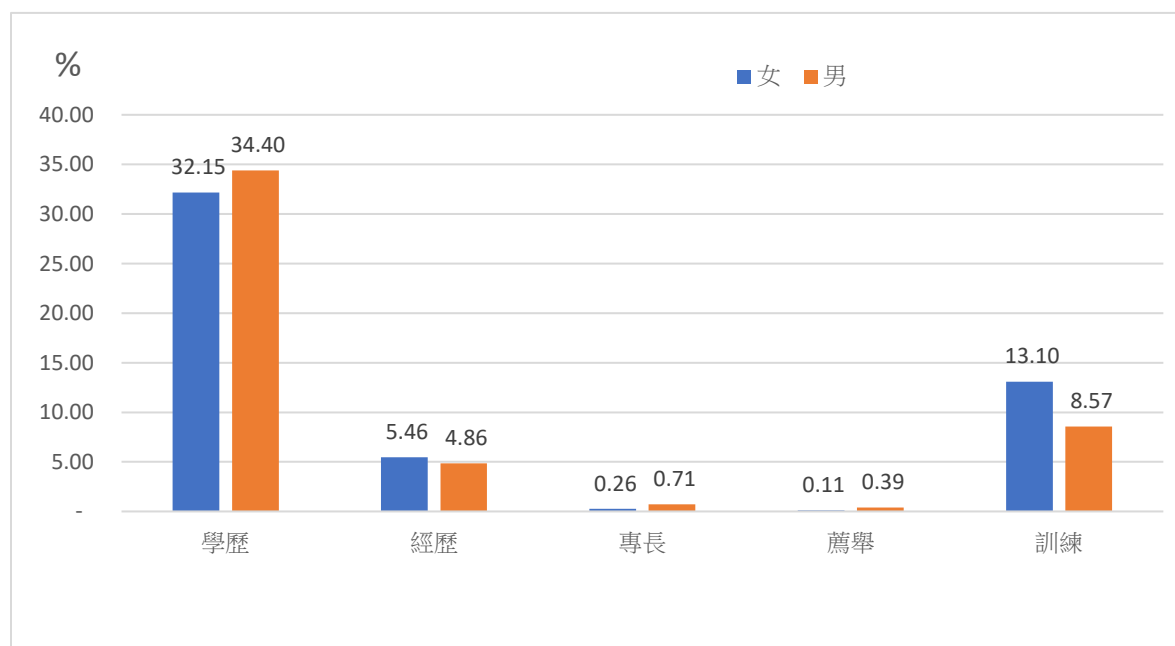


圖1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方式之性別百分比

二、認證人員分布區域

環境教育人員，所在分布的區域，以北區2,141人為多（占34.37%），南區1,948人次之（占31.27%），中區1,522人再次之（占24.43%）；各地區分布的性別比例無明顯差異。（詳表2、圖2）

表2 環境教育人員地區分布之性別概況

性別 認證方式	女		男		合計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北區	1,119	17.96	1,022	16.40	2,141	34.37
中區	752	12.07	770	12.36	1,522	24.43
南區	991	15.91	957	15.36	1,948	31.27
東區及離島	320	5.14	299	4.80	619	9.94
總計	3,182	51.08	3,048	48.92	6,23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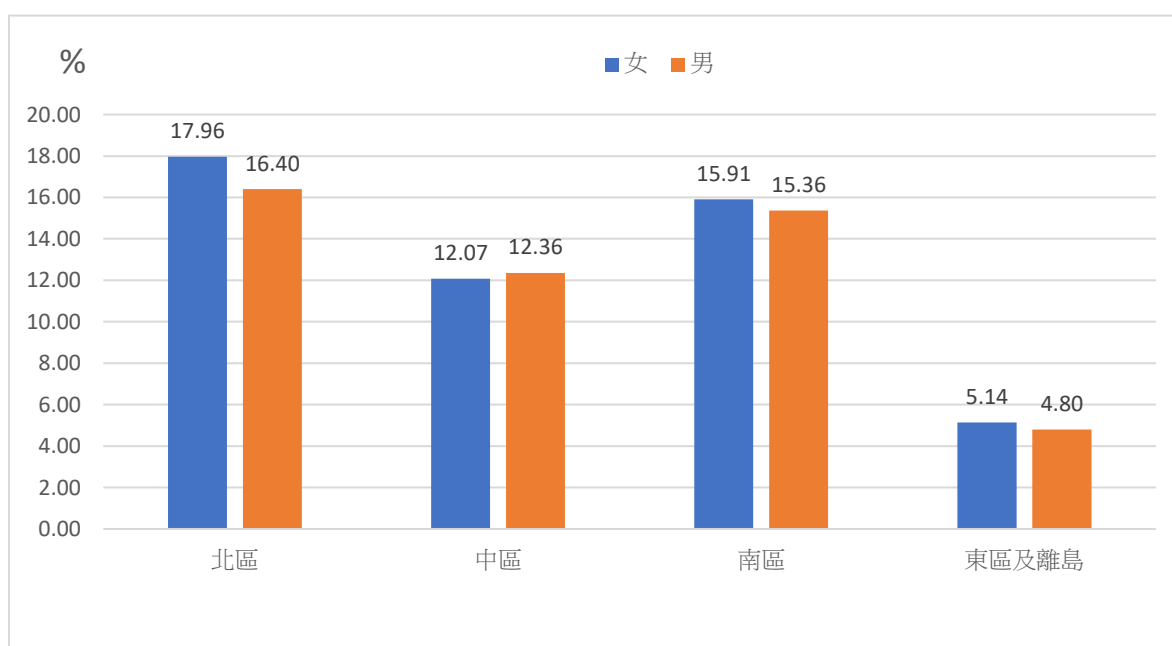


圖2 環境教育人員地區分布之性別百分比

取得認證的環境教育人員，所在行政區分布人數，以高雄市817人為多（占13.11%），臺中市718人次之（占11.52%），桃園市591人再次之（占9.49%），新北市575人（占9.23%），臺北市572人（占9.18%）則居第四及第五，前5個行政區之環境教育人員合計佔52.54%。

依各行政區域環境教育人員之性別統計，同一行政區內之差異比較，女性較多且多於男性百分之十以上的行政區為金門縣（差異25.53%）、屏東縣（差異15.28%）、臺東縣（差異12.00%）、桃園市（差異10.60%），男性較多且多於女性百分之十以上的行政區為連江縣8人（差異50.00%）、澎湖縣23人（差異39.13%）、彰化縣（差異21.70%）、臺南市（差異12.37%），離島地區因人數較少，些許差異以百分比呈現差異會較顯著。（詳表3、圖3）

表3 環境教育人員行政區分布之性別概況

性別	全國總計		依行政區				差異
			女		男		
行政區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百分比 (%)
金門縣	94	1.51	59	62.77	35	37.23	25.53
屏東縣	373	5.99	215	57.64	158	42.36	15.28
臺東縣	100	1.61	56	56.00	44	44.00	12.00
桃園市	591	9.49	327	55.33	264	44.67	10.66
新竹市	161	2.58	85	52.80	76	47.20	5.59

性別	全國總計		依行政區				差異
			女		男		
行政區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百分比 (%)
高雄市	817	13.11	429	52.51	388	47.49	5.02
臺北市	572	9.18	300	52.45	272	47.55	4.90
花蓮縣	157	2.52	82	52.23	75	47.77	4.46
臺中市	718	11.52	375	52.23	343	47.77	4.46
雲林縣	169	2.71	88	52.07	81	47.93	4.14
嘉義縣	164	2.63	84	51.22	80	48.78	2.44
新竹縣	138	2.22	69	50.00	69	50.00	0.00
新北市	575	9.23	287	49.91	288	50.09	(0.17)
苗栗縣	235	3.77	117	49.79	118	50.21	(0.43)
基隆市	104	1.67	51	49.04	53	50.96	(1.92)
南投縣	165	2.65	80	48.48	85	51.52	(3.03)
宜蘭縣	237	3.80	114	48.10	123	51.90	(3.80)
嘉義市	101	1.62	47	46.53	54	53.47	(6.93)
臺南市	493	7.91	216	43.81	277	56.19	(12.37)
彰化縣	235	3.77	92	39.15	143	60.85	(21.70)
澎湖縣	23	0.37	7	30.43	16	69.57	(39.13)
連江縣	8	0.13	2	25.00	6	75.00	(50.00)
總計	6,230	100.000	3,182	—	3,048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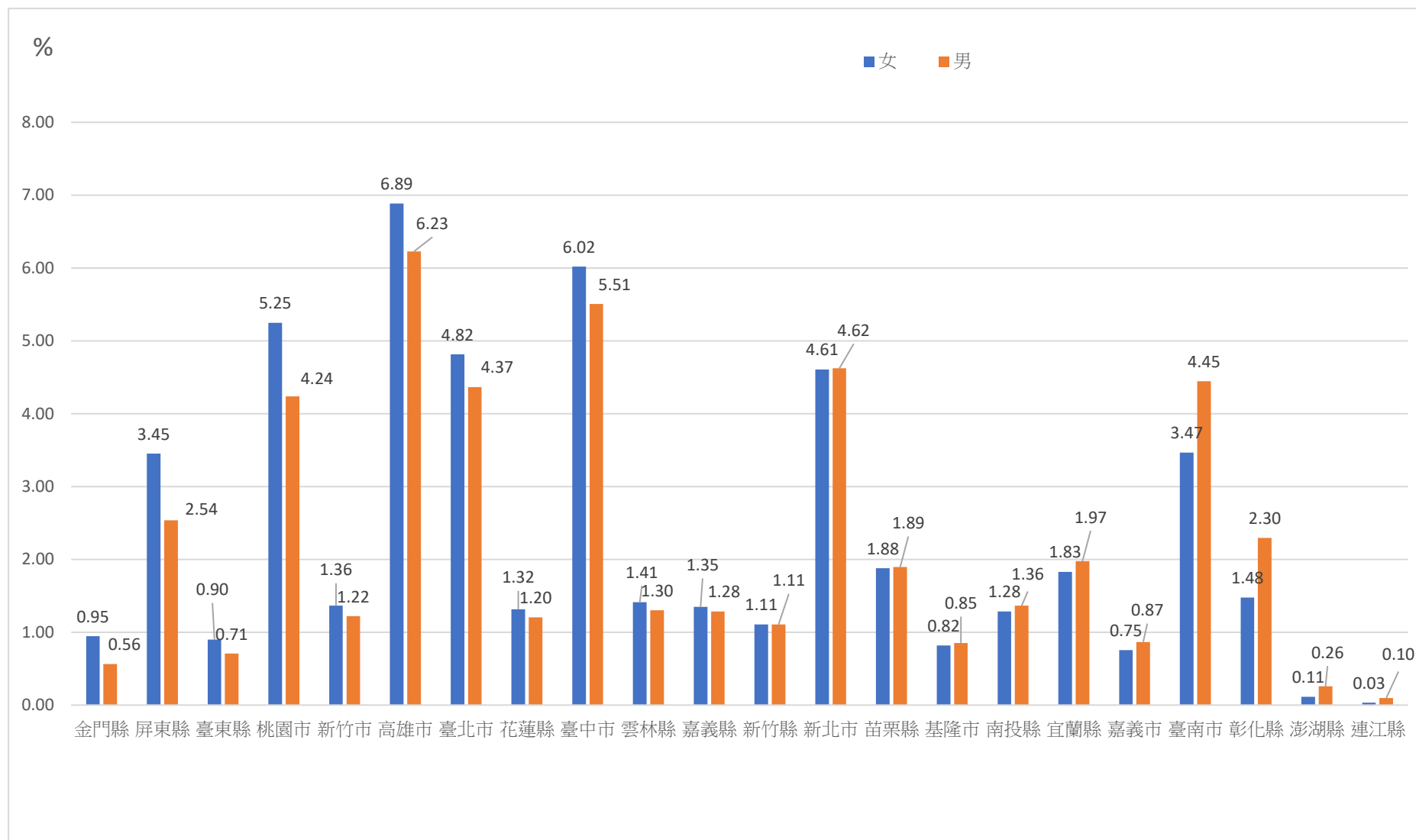


圖 3 環境教育人員行政區分布之性別百分比

三、認證專業領域

取得認證的環境教育教學人員，可以具備不只一項的專業領域，其中以公害防治為1,934人最多(占29.58%)，自然保育1,724人次之(占26.37%)，環境及資源管理1,442人再次之(占22.06%)，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863人(均占13.20%)則居第四，前四大項合計占91.21%。

各專業領域環境教育人員之性別統計，以社區參與(差異20.51%)、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差異18.19%)、文化保存(差異15.34%)、環境及資源管理(差異12.21%)、自然保育(差異11.14%)等專業領域的女性較多，災害防救(差異26.53%)、公害防治(差異21.20%)、氣候變遷(差異16.67%)等專業領域的男性較多；社區參與、災害防救等專業領域，因人數較少，些許差異以百分比呈現差異會較顯著。(詳表4、圖4)

表4 環境教育人員專業領域之性別概況

性別 專業領域	全國總計		單一專業領域				差異
			女		男		人數
專業領域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863	13.20	510	59.10	353	40.90	18.19
氣候變遷	60	0.92	25	41.67	35	58.33	(16.67)
災害防救	196	3.00	72	36.73	124	63.27	(26.53)

性別 專業領域	全國總計		單一專業領域				差異
			女		男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人數
自然保育	1, 724	26. 37	958	55. 57	766	44. 43	11. 14
公害防治	1, 934	29. 58	762	39. 40	1, 172	60. 60	(21. 20)
環境及 資源管理	1, 442	22. 06	809	56. 10	633	43. 90	12. 21
文化保存	163	2. 49	94	57. 67	69	42. 33	15. 34
社區參與	156	2. 39	94	60. 26	62	39. 74	20. 51
總計	6, 538	100. 00	3, 324	—	3, 214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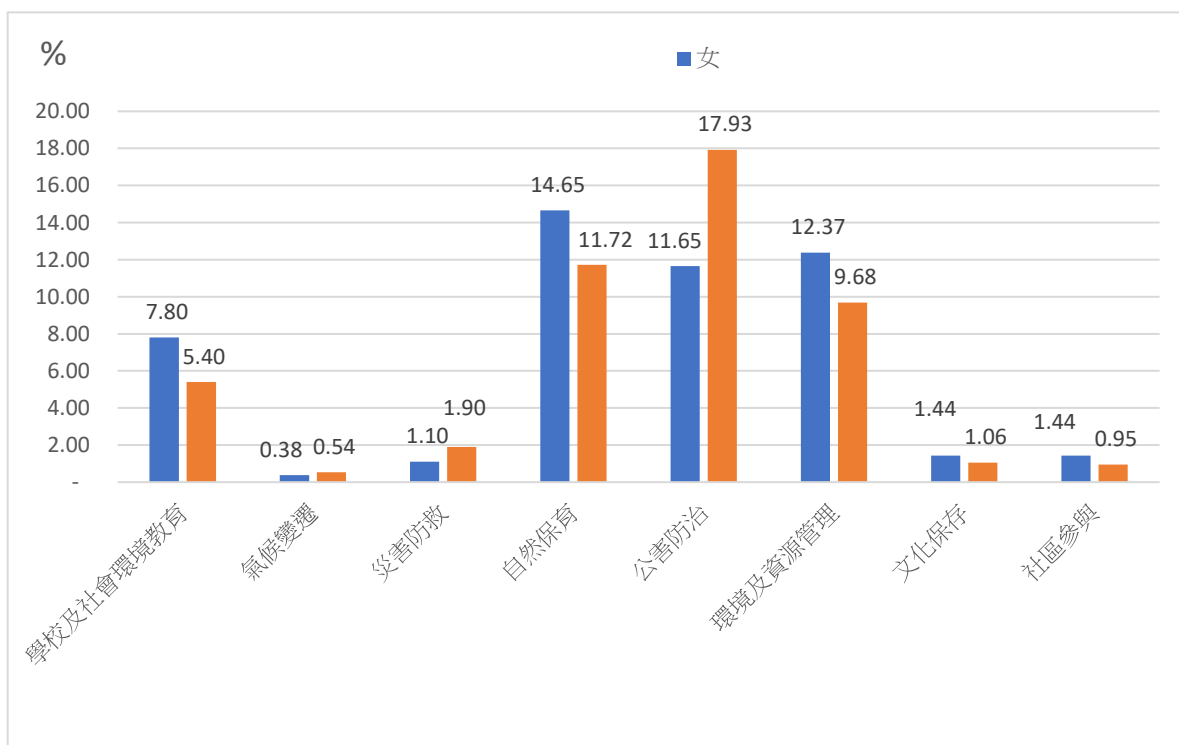


圖 4 環境教育人員專業領域之性別百分比

四、認證效期展延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有效期5年，每次可展延5年，申請展延須提出認證有效期間內所完成下列之一項的證明文件：

(一)參加核發機關、環境教育機構或核發機關認可舉辦之環境相關

領域研習累計30小時以上，其中應包含3小時環境教育法規。

(二)參加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或經教育部

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之進修或推廣教育，修畢

環境相關領域課程6學分以上。

(三)於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論文1篇以上或翻譯專業文獻經

登載2篇以上；作者或譯者2人以上者，平均計算篇數。

(四)獲得與第3條專業領域有關之國內或國外專利證明。

從100年認證至110年12月31日，環境教育人員已陸續展延認證完成2,079人，其中女性1,113人（占53.54%），男性966人（占46.46%）。男女比例無明顯差異。（詳表1）

認證展延方式，以參加環境相關研習方式者較多，為1,898人（占91.92%），女性較男性稍多192人（差異9.23%）；以修習環境相關學分（差異0.29%）、著有專業論文或翻譯（差異1.06%）、環境領域專利（差異0.82%）等方式展延認證者較少，且男性略多於女性。（詳表5、圖5）

表5 環境教育人員展延認證之性別概況

展延認證方式	女		男		合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環境研習 (第15條第1款)	1,045	50.26	853	41.03	1,898	91.29
環境學分 (第15條第2款)	51	2.45	57	2.74	108	5.19
專業論文或翻譯 (第15條第3款)	16	0.77	38	1.83	54	2.60
環境領域專利 (第15條第4款)	1	0.05	18	0.87	19	0.91
總計	1,113	53.54	966	46.46	2,07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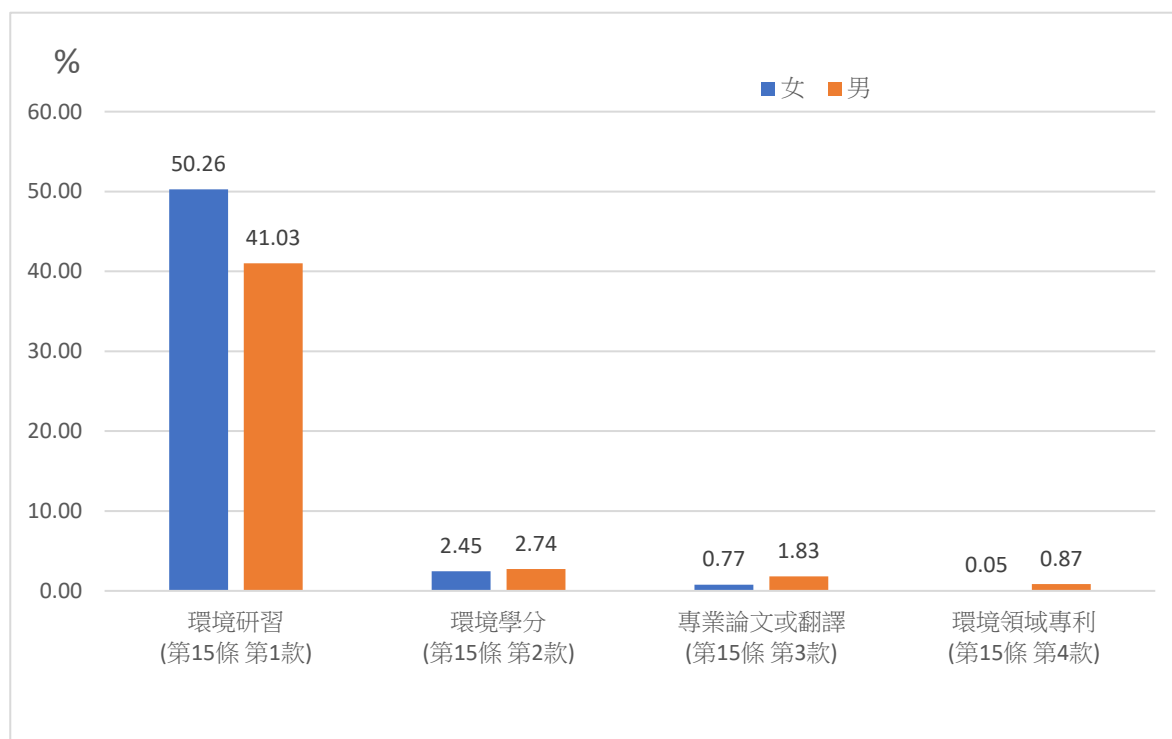


圖5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之性別百分比

參、結論

一、認證人員性別概況

依據本統計結果，國人參與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總性別比例、取得認證方式、地區分布比例及展延認證等各項，其性別比例幾近1比1，顯示我國透過認證參與環境教育推展工作之人員，其性別並無顯著差異，而國內外相關研究指出之大眾對於從事環保具女性化象徵之刻板印象，目前並無跡象顯示受到影響。

二、持續追蹤及推展參考

依行政區分布統計顯示，環境教育人員多分布於直轄市，部分行政區域性別如「屏東縣」、「桃園市」、「高雄市」、「臺中市」女性較多，「臺南市」、「彰化縣」則以男性較多，整體並無顯著差異；而認證專業領域統計顯示，「社區參與」、「文化保存」、「災害防救」、「氣候變遷」等專業領域人數較少，在性別差異上，「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女性較多，「公害防治」則以男性較多。

三、認證參與多元設計

環境教育強調跨領域、融入且整合的專業能力，是為了邁向永續發展願景，以教育推廣角度而做的努力。面對多樣環境、社會與經濟的永續發展議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廣納多元化，鼓勵民眾透過自我承諾參與環境教育的推展工作，以發揮特長並持續終身學習，透過本統計結果亦呼應了認證制度設計的核心精神。